

歷史與空間

■文：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 馮志弘

熱點時評

■文：陳科科

「鄉土」還是「本土」？

——關於「鄉土文學」的定義

甚麼是鄉土？在費孝通著名的《鄉土中國》中，對於鄉土風俗，有一個非常形象的敘述：

「我初次出國時，我的媽媽偷偷的把一包用紅紙裹着的東西，塞在我箱子底下。後來，她又避了人和我說，假如水土不服，老是想家時，可以把紅紙包裹的東西煮一點湯吃。這是一包灶上的泥土。」

鄉土文學·鄉土語言·鄉土本色

費孝通把「故鄉」和「農村」的風俗視為「鄉土中國」的特色所在，這是20世紀20、30年代中國文學常見的用法。好像我們熟悉的《邊城》作者，來自湘西的沈從文，就認為鄉下人「保守、頑固、愛土地，也不缺少機警，卻不甚懂詭詐。」（《從文小說習作選代序》）。到了80高齡，沈從文依然說自己是個「鄉下人」，「如果有靈魂的話，我的靈魂還是鄉下人的靈魂，處世的方法，我的一些想法，都跟城裡人不同。」（1985年郭晨的訪問稿）。周作人在《地方與文藝》裡指出風土對培養作者個性極為重要；在《舊夢》中，他又指出「強烈的地方趣味」，正是文學世界的一個重要元素。1925年，張定璜的評論文章《魯迅先生》把魯迅稱作「鄉土藝術家」。魯迅《中國新文學大系·小說二集序》認為許欽文「自招為鄉土文學的作者」，又說蹇先艾《水葬》等的作品是鄉土文學——這些講法，就構成了中國「鄉土文學」的概念了。

事就這樣成了。慢着！事情可沒有這麼簡單！差不多和魯迅、沈從文同時，1930年，在台灣，黃石輝發表了《怎樣不提倡鄉土文學》，認為台灣的鄉土文學就應當用台灣話，來描寫台灣的事物。因是之故，在連橫1933年編成，1957年出版的那本《台灣語彙》中，提出了「夫欲提倡鄉土文學，必先整理鄉土語言」的主張。如果用這個定義，鄉土文學就必須用自己的母語，寫自己的故鄉了。這實在有點麻煩：中國有許多方言，尤其是少數民族，不少都沒有文字。他們的鄉土文學，除非用拼音，不然恐怕都「寫」不出來了。

事情發展下去，到了1977年又掀起高潮，這就是台灣著名的「鄉土文學論戰」。朱西甯《回歸何處？如何回歸？》（1977年4月）就擔心「所謂的鄉土文藝可以一時風行，只怕終將會流於地方主義，規模不大，難望成其氣候。」由此帶出了鄉土文學可能出現的眼光狹隘的問題。銀正雄《墳地裡哪來的鐘聲？》（1977年4月）認為，鄉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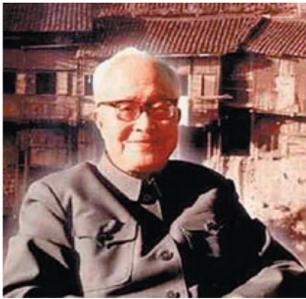
文學的「本來面目」應當清新可人，洋溢溫馨、純真、健康的精神。這個說法不僅就風俗特色，而且從作品風格層面對鄉土文學提出了規範要求。當時，許多人對於銀正雄所說的鄉土文學「本色」提出質疑。例如徐復觀《評台北有關「鄉土文學」之爭》（1977年10月）認為70年代台灣貧富差異越來越大，鄉下人生活艱難，「於是鄉土文學，必然也會成為反映這些生活不斷下降的父兄兄弟的高實文學。」李拙《廿世紀台灣文學發展的動向》（1977年5月）認為以鄉村為背景的作品，往往揉合了台灣鄉人生活的苦痛、辛酸和歡樂，這是生活現實。與之相對的，不一定是貧富問題，而是「西化」與「本土」的衝突。

上述意見從不同視角對「鄉土文學」作了詮釋，雖然切入點各有差異，基本上仍然以鄉村和農民作為討論對象，不牽涉城市。

「鄉土」與「本土」的歧義

與此不同，1977年8月，尉天聰發表《鄉土文學與民族精神》，認為鄉土文學不是指專寫農村或工廠生活的作品，「只要是愛國家、關心民族前途的作品，都是鄉土文學。」尉天聰跳出了「鄉土」必然指田園鄉村（Rurality）的觀念，而使之改換成泛指具備「本土化」（Localization）特色的文學作品。楊直熹的看法和尉天聰相近，他在《甚麼是健康的文學？》（1977年8月）裡說：「『鄉土文學』這個名詞很容易被歪曲為……寫鄉村的文學……其實所謂鄉土，都市也是鄉土。」王拓《鄉土文學與現實主義》（1977年8月）一方面指出「鄉土文學」可以指故鄉故土，或者農村鄉下，同時指出「把『鄉土』的意義拘限在農村，是與事實不符，並且是很容易在情感和知識上造成一種『城鄉對立』和『地域主義』的分裂思想的。」

「鄉土文學」的定義出現了「田園鄉村」和「本土」兩種歧義，原因很多，也有政治因素，這裡只講「鄉」字的多義性。「鄉」本來就可以指鄉郊、鄉村，也可以指某族某人的原居地和出生地。例如「背井離鄉」一語，在當代的應用就不一定指離開鄉村；學子從香港負笈美國，也是「背井離鄉」。其中的「井」與「鄉」字已經不是實指離開原居地的那口水井，而是引申為離家。「鄉」也可以是行政區域，香港上水有河上鄉，即使這地區如何發展，只要名字不變，它還是「鄉」。卡謬（Albert Camus）的作品《The Stranger》，或譯《The Outsider》，中譯名稱《陌生人》，或者《異鄉人》。其中「異鄉」一詞



■沈從文 網上圖片

中的「鄉」字與「鄉村」無關，僅指地方。「異鄉」就是「另一個地方」的意思。

由於「鄉」本來就是個多義詞，「鄉」字的這些詞義又不一定能夠彼此包容和銜接，因此，我們根本就不能夠從詞義的角度，必然地把「鄉土文學」理解為「田園鄉村」，而排斥「本土」之義；反之亦然。

對此，呂正惠《我的接近中國之路——三十年後反思「鄉土文學」運動》（2007年）實在饒有意味。他提出疑問：為甚麼「鄉土文學」的論爭曾經這麼激烈，卻在1978年後像「突然」消失了一樣呢？呂正惠的回應很簡單，也一矢中的——因為「台灣文學」的概念出現了。由於「台灣文學」的說法比「本土文學」的說法更直接，「鄉土文學」中的「本土」意識就這樣被另一個新概念挪移掉。新的潮流出現，舊的話題被覆蓋，長江後浪推前浪，如此而已。

結語——抑或再講一講呢？

問題是，討論真的應該這樣結束嗎？我想說的是：對於「鄉土」的思考，是否真的已經夠透徹？如果「鄉土」不過是「本土」的代名詞，那麼，描述「鄉村」、「鄉鎮」的「鄉土文學」，本質又是甚麼呢？或者，到底有沒有這種本質？把「鄉土」理解為「本土」，會不會因此掩埋了「鄉土中國」的文學意義？就香港的情況來說，「香港文學」的本色是近年研究的熱點，那麼，有「香港文學」中的「鄉土文學」嗎？這個概念，是否能夠引伸出一些新的思考？

文學論戰，固然是文學史的重要現象。但對於一些文學概念的深沉思考，仍然是極為重要的——許多年過去了，藉着目前香港本土意識的熱熾討論，是否也值得把「鄉土」與「本土」的話題再講一講呢？

（本文由城大中國文化中心提供）

逃走中

日本有個幾長壽的不定期節目叫《逃走中》，台灣買來版權播放，譯名《全員逃走中》（你知台譯很喜歡用全員、動員），現正在彼岸滾熱。這個遊戲節目由2004年開始一直到今時今日，模式不變，但規模野心俱大。

基本模式是在一個特定的區域，例如涉谷街道，有十至二十名的參賽者（多數是名運動員、諧星、水着女優，偶爾還有大牌客串），他們要做的，就是在街道來匿藏、躲到限時完結——原因，是躲得愈久，拿的錢愈多！比方說90分鐘，他們的金錢上升速度是每秒100日圓（曾試過每秒400日圓！），如果你能留到最後，就可以拿取540,000日圓（相當於54,000港元），遊戲最高送出的獎金是一人獨得2,760,000日圓！為甚麼一直強調要躲到最後呢？就是因為有獵人的設定。

獵人是黑超黑西裝打扮，外型冷酷，不言不笑，任務只有一個，就是追捕逃亡者，而於限時前被捕，所有累積的會化為烏有。而如果你覺得獎金升到一個位置，比如最終獎1,440,000日圓，你夠1,000,000日圓就想收手，可以選擇自首，自首方法次不同，最常見的是去到場景內的自首電話亭打電話。但由於日本人的民族性使然，自首常被視為懦夫、無膽匪類的選擇。

被捕者會在限時完結前一直囚禁在場內的監獄中，只能看剩下的人為獎金追逐，有時又會搞搞氣氛，為參加者打氣或是喝倒彩。在某些特殊的集數，甚至有敗部復活的任務——例如於某個時段內逃到某個位置就可以重新參賽！

但遊戲的精髓，在於任務。為了防止參加者龜縮，設計者製作了奇多的任務出來，就為了引蛇出洞。比如說本來只得一個獵人追捕十六個逃亡者，但只要每放多一個獵人，每秒也會上升多100日圓！這種誘惑令到各自逃走的參加者要向其拉票，希望事情導向自己希望的結果；又試過逃亡者在黑夜的遊樂場中穿了發亮的衫，然後全場突然變暗——於是獵人可以很輕易地看到逃亡者！唯一能做的，就是參加任務，令燈光重亮。種種任務顯示人性的光輝與黑暗。每個逃亡者都有兩個攝影師隨行，他們從手機得知任務後，會發表自己的意願，誰貪財誰自私誰有種誰自戀一目了然。由於藝人都希望爭取到自己的Air Time，所以都盡力逃到最後，爭取表演，但也不時因為這樣而被抓……

要講解《逃走中》，是因為我們的綜藝節目乏善可陳！不是重抄日、台的節目，就是無盡翻炒，或者把八卦雜誌內容煞有介事的搬上檯說一編。《逃走中》隱含少許教育意義，是因為他們會到不同的地方取



■獵人是黑超黑西裝打扮，任務就是追捕逃亡者。 網上圖片

景，關於卑鄙傳說以至織田信長都有點着墨，穿鑿附會不失趣味，加上人性是Reality Game的重點，比起聊那不知是真是假的偽聞，你就知甚麼是浪擲青春。

製作單位也是無比認真，任務關卡間有小故事串聯，科技支援如手機、機關，以至直升機都出動過！到後來甚至為遊戲及獵人加設世界觀，添加追看性，這才是王牌節目嘛！

文藝天地

手寫板

■文：吳翼民

秋聲裡的夜飯花

晚飯後的散步是最愜意的，一切隨意、放鬆。

交了處暑，新村裡便生出了秋意，天漸高氣漸爽，眼前秋色，耳邊秋聲。秋聲是秋蟲們的演奏，秋色則是秋花的爛漫，在晚霞裡楚楚動人。

秋花中最不起眼也最起眼的是夜飯花。白天是留意不到她們的，奇妙的就是在吃夜飯辰光，她們你不讓我不讓我的競相開放了起來，新村道路兩旁星星點點到處都是。是晚霞催放了她們的笑靨，是秋蟲們的伴奏令她們翩翩起舞。這時節她們的姐姐牽牛花收起了鑲着銀邊的紫色的裙子謝幕退下了舞台，還有其他許多不知名的花朵都無可奈何結束了一天的表演，睡眼惺忪看夜飯花登台亮相。我細細看着這些小美人兒，能真切地看到她們一個個展開了精製的裙子，或玫紅，或橙黃，有的還紅黃同株，最不可思議的是極少數花上的五片花瓣竟紅黃相間，我不禁笑着問：「小美人兒，你難道也是混血兒麼？」夜飯花無言，只朝着我

嬌笑不已。一陣晚風掠過，她們顧自舞蹈了起來，是放鬆自如、活潑靈動的群舞，都穿着艷麗的裙子，在秋風中飄逸而舒緩，合着同樣飄逸舒緩的秋聲。

我便留意起了起勁為夜飯花舞蹈伴奏的秋聲，是蟹像樣的江南絲竹，油葫蘆高吹噴噴，蟋蟀漫彈琵琶，金鈴子輕敲揚琴，十分的和諧，與夜飯花的舞蹈配合默契。這是造物主的巧妙安排，當夜飯花開放的辰光，便是秋蟲們演奏最投入的時候。而這兩款最尋常也最別致的秋天風景往往不為人們所注意，我無意得之，幸甚。

夜幕開始合攏了，秋色更加動聽，夜飯花開得多了，在爽人的秋風裡舞動着。我想到一般夜飯花名字好生有趣，跟芸芸之眾的百花不一

俗中見雅，大俗大雅。記得孩提時聽祖母說，當人們吃夜飯辰光，她們也張開了小嘴巴要吃夜飯呢。別的花在白天盛開着飽餐陽光，這夜飯花想必飲吮的是月光吧，怪不得她們格外的嬌小美麗呢。



■夜飯花 網上圖片

短載

■文：緩 緒

定向的河流（二十一）

「日安！伯母。」豐容主動問候道。

「快，請快進來。您的行李呢？」

「暫時留在醫院了。」

「唉，看這些日子把您給折騰成什麼樣了啊，與我第一次見您那天相比，人都不知瘦下去了多少，憔悴了多少呢。家裡來了人吧？」

「沒有。」

「沒有？這是怎麼回事呢？這可是大事啊。前天從醫院回來，連我都傷心了一夜沒合眼呢。」

說完了這些，房東已帶著豐容穿過自己那不大的院子，把她引進了自己的家門。

門內是一間設置陳舊簡單，看來一直是用做客廳，並兼為用餐處的廳堂。正中放着一張桌子，幾把椅子，靠門的牆角擱着幾件鐵錫、鐵鏟之類的農具。在靠裡面的另一個牆角立着一架樣式老舊，缺了一邊腿的風琴。在普通的農家，這種佈置看上去雖過於簡陋，沒有一樣值錢的東西，但也沒什麼不得體。

「哦，對了。想起來了，這裡，您看……」

不知為什麼，老太太忽然說。並很快走到擺放在樓梯底下的一個木架前，開始動手去掀了掀之前一直用幾件舊衣服遮着的東西。

衣服下那被蒙着的油畫箱及一幅尚未完成的油畫露了出來。

「這是那天那幾個抬着老先生下山的人送到這裡來的東西。是您父親那天帶出門去的。」

這些畫具對於豐容來說是多麼眼熟啊。自從記事時起，她便常常看父親帶着這些畫具去外面畫畫。尤其是那隻油畫箱，那個能收合成一條木棍狀的三角凳，以及那個不大的舊背包。

只有那幅畫是從未見過的。她覺得在那幅用筆顯得非常自如輕鬆的畫裡，洋溢着的是那麼一種沉於秋色，融於秋色，對秋色像是另有所悟的特殊感情。

「這些東西一向就放在那裡嗎？我是說我父親平時從外面回來後。」

「哦，不是的。平時您父親總是會把它們帶到自己的房間裡去的。我是想讓您先看看這些東西。」

傑姆媽回答說。「是不是應該替您拿上去呢？」

「暫時還是先放在那裡吧。讓我先想想應把它們擺放在哪裡。」

一直沒離開過那些畫具的傑姆太太聽了後便又重新仔仔細細地蓋上了那幾件舊衣服。

豐容的心抽搐起來，而鼻子及眼眶近來也像是總與悲戚之情有關，屬於一個不容拆分的整體似地在同一時間裡開

始酸了起來……

朝着那些熟悉的畫具望了第一眼時，她便已感覺到自己將會控制不住那陣突然而至的哀傷，已感到自己沒有勇氣朝那裡走去。

「我是怕有塵土，才特地用幾件舊衣服蓋上的。唉，多麼仁慈，多麼和善可親的人啊，真是讓人難以忘懷。」

說着，只見老太太出於習慣，嘴裡仍念念有詞地在自己胸前劃了個十字。

「來，讓我們一起上樓去看看。讓我來領你上去。」

傑姆太太首先走到了樓梯口。

豐容並沒讓那些特別易落的淚腺掉下來。聽房東這麼說，便隨着朝前走了幾步，這時才發現那道不起眼的樓梯的入口處就在前面那扇小門的一邊。

那樓梯自建成時起看來便未曾進行過任何性質的修補。好在木質過得去，沒什麼縫隙，大致還算安全，踏上去時只不過是偶爾會發出一點吱吱扭扭的聲音。只是多少年來，木色已舊，這木製的樓梯已隨着屋子一起老化，露出的已不可能不是一副讓人看了覺得心酸的老態。

「來，上來吧，小心腳下的樓梯。」

樓梯不高，坡度也不算太陡，很快，豐容已隨在房東的身後來到了屋子上面的一層樓。

「看見了嗎，我住在後面，就是靠裡面再過去的那一間屋子。老先生就一直住在前面的這個房間。對了，房門一直還是鎖着沒開過的。自從老先生外出畫畫的那一天起。」

39

木製樓梯發出的那種「吱吱咯咯」的聲響，像是發自一扇轉軸需要添加一些潤滑劑的木門。更容易使人想到像是一位年邁無力的老人，仍背負着重物，不停地在工地往返。

豐容掏出鑰匙後開了門，鑰匙是由醫院的一位護士連同一塊瑞士手錶、一把瑞士刀，以及一本通訊手冊一起交給她的。據說這些都是入院那天在父親的衣袋裡找到的。

開了門鎖，把那把不大的銅鎖拿在手裡時，豐容才發現那是一把從家裡帶來的舊鎖。這使她想到父親做事一貫就是如此地仔細認真，每次出門雖然行李不會帶得太多，但該帶的東西總是一樣都不會忘帶。

房門開了，站在一邊的傑姆太太一見已沒什麼事再需要她，囑咐了一聲說七點鐘她將會把晚餐弄妥當，便下樓準備食物去了。

（本故事由電影劇本《紅房子》編寫而成。）

破曉 詩意偶拾 雲朵悄悄鋪滿天上 群山可有細賞 美景難常 微薄輕裳 微風淅涼 思憶為長空抹淡妝 染紅誰的臉龐 隨心飛翔 靜靜揭開 新的一章 天漸亮